

证券代码：300916

证券简称：朗特智能

公告编号：2024-051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欧阳正良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欧阳正良，独立董事杨小平、李鹏志、王茂祺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经营需要。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